

证券代码：873393

证券简称：捷创新材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05月27日以书面的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银隆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彭国欣、高级管理人员杨柳、郑孝存、贺文、甘浩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会议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06 月 06 日正式成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选举吴银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06 月 06 日正式成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选举郑孝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选举谭爱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4年06月06日正式成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杨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明昕先生和陈实强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4年06月06日正式成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郑孝存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加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甘浩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

事会届满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明昕先生和陈实强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06 月 06 日正式成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贺文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明昕先生和陈实强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4年06月06日正式成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刘丹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明昕先生和陈实强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治理，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第二届董事会已届满，第三届董事会已成立，拟对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情况如下：

继续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陈实强、赵明昕、吴银隆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陈实强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继续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并选举吴银隆、杨柳、赵明昕为战

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吴银隆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继续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选举赵明昕、陈实强、杨柳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赵明昕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继续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选举赵明昕、陈实强、杨柳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赵明昕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期间，如有委员在任职期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时，其委员资格自动丧失，并由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明昕先生和陈实强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1 日